

西伶通道 3000 吨级内河航道整治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工程属于航道整治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疏浚工程、清礁工程、桥梁处理工程(容奇和下横沥大桥 2 座桥)、桥梁区域的浮标、标志牌、桥涵标和桥柱灯工程及附属工程(包括七滘大桥的标志牌和信息化附属工程)、趸船码头工程(三洲和万洲 2 座)、南沙航标与测绘所站房改造工程。

环评报告书及批复中提出的除环保设施外的其他环保对策措施实施情况见表 1。这些环保对策措施均已基本落实。

表 1 环评报告书及批复要求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表

序号	环评报告书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及落实情况
1	<p>项目沿线涉及多个水厂取水口及饮用水源一级、二级保护区，应遵守《广东省饮用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等相关规定，做好饮用水源保护工作，并做好与沿线水厂的沟通协调，保证水厂取水水质不受影响。航道疏浚等施工过程中，应合理安排施工船舶数量、施工时间，减轻对施工水域及底泥的扰动和影响。</p>	<p>已落实。</p> <p>1、为了应对突发性水污染事故，工程项目环境管理部门和地方消防、水利、环保、公安等部门经常保持联络，向各工点公布地方部门报警电话，一旦发生突发性水污染事故，立即报告以上各部门，并按其指示，及早采取防治措施。</p> <p>2、合理安排施工方案，严格控制施工时间。非特殊情况，不随意延长工期，尽可能在设计时间内完成施工进度；</p> <p>4、施工单位已在全面研究合同条件和技术要求、调查和分析现场施工条件的基础上，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合理选择疏浚设备和施工方法，对整个工程的施工质量、进度和资源消耗做出合理的安排，严格控制施工时间。尽可能在计划工期内完成施工任务，最大限度地减少施工船舶在水中的往返次数，非特殊情况不随意延长工期。</p> <p>5、无施工任务的施工船舶不在容奇桂洲水厂饮用一级水源保护区、东风水厂饮用水源保护区及西登水厂、容里自来水厂和横沥水厂取水口上游 1000 米至下游 500 米范围内停泊。</p>
2	<p>施工期船舶含油污水应由有资质的单位接收处理，各种废污水均不得排入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规定的特殊控制区水域。施工营地生活污水及弃土弃渣区底泥余水等外排废水应经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p>	<p>基本落实。</p> <p>1、施工场地工作人员均租用周边村民居住楼，产生的生活污水均与村民生活污水一同经预处理后排放。</p> <p>2、根据施工期监测报告，弃土弃渣区底泥余水等外排废水中 SS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要求。</p> <p>3、施工船舶配置油污水存储装置，禁止船舶舱底油污水直接排放进入水域，舱底油污水实施铅封处理，施工船舶舱底油污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统一收集，送至岸上处理；</p> <p>4、所有施工船舶和水上施工机械均定期检查，一旦发现严重的机械漏油或生活污水、生活垃圾泄漏情况立即维修。</p>

续表 1 环评报告书及批复要求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表

序号	环评报告书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及落实情况
3	<p>进一步优化施工方案，避开鱼虾产卵、索饵高峰期，严禁在珠江口经济鱼类繁育场保护区的保护期内进行枕箱水道疏浚作业，尽量减轻工程建设对沿线鱼类索饵、产卵、栖息场所的影响。对工程建设造成的渔业资源损失应采取必要的补偿和恢复措施。</p>	<p>基本落实。</p> <p>根据环保监理工作总结，航道疏浚作业为避开春末夏初鱼虾类集中繁殖的产卵、索饵期，特别是枕箱水道疏浚作业，不在珠江口经济鱼类繁育场保护区的保护期内进行疏浚作业，根据监理总结和相关资料，疏浚工作的施工日期均避开了特殊规定的时期。</p>
4	<p>船舶垃圾、施工垃圾经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禁止排入水域。施工扬尘等污染物排放应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选用低噪音施工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减少噪声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施工噪声应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p>	<p>基本落实。</p> <p>1、根据施工期环境监测报告可知，容奇大桥、下横沥大桥的拌和站处桥梁施工处 NO₂、TSP 监测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p> <p>2、本项目环评拟将疏浚土全部送至南沙区万顷沙镇、洪奇沥水道东岸十五涌与十六涌之间堤围两侧的莲藕池和农用地等土地改良使用，实际施工期疏浚工程产生的航道挖泥运至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海鸥岛东部沿海岸线的“湿地保护工程”进行抛卸并交由广州市东泽疏浚工程有限公司处置，清礁工程产生的一般清礁则抛至位于右岸南华水闸附近的深潭内；</p> <p>3、疏浚污泥及清礁礁石水上运输，采用密闭泥船运输，避免外溢而对沿线水体造成影响；</p> <p>4、防撞墩钢筒围护内的泥浆、渣石等集中抽吸至密闭泥船运至弃土弃渣区集中处理，不直接倾倒至周边水体；</p> <p>5、施工船舶垃圾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治船舶污染内河水域环境管理规定》(交通部2005年第11号令)执行。施工船舶配备有盖、不渗漏、不外溢的垃圾储存容器或垃圾袋收集生活垃圾，待船舶靠岸后由有资质的单位收集送岸上处理，不将船舶垃圾投入河道中；</p> <p>6、施工营地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清运至附近生活垃圾暂存场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施工结束后，施工场地及时平整，彻底清场，建筑垃圾部分用于场地回填，不可利用部分与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一起统一收集经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清运填埋处理；</p> <p>7、施工船舶垃圾及机械保养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不随意倾入周边水域，统一收集运至岸上处理。</p>

续表 1 环评报告书及批复要求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表

序号	环评报告书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及落实情况
5	<p>鉴于容桂水道靠近容桂大桥位置的河道底质重金属铬超标，施工过程中应加强水质监测，特别是取水口水质监测，确保沿线取水安全。</p>	<p>已落实。 项目施工期间委托广东贝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施工监测，并编制了监测评价总结报告。</p>
6	<p>制定有效的事故防范及应急方案，落实应急和防范措施，防止因船舶相撞、管道破损泥浆外泄等事故造成环境污染。</p>	<p>已落实。 项目施工期已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船舶相撞、管道破损泥浆外泄等事故造成环境污染风险进行评估，并制定相关的防治措施。</p>
7	<p>本项目须开展施工期环境监理工作，并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提交工程环境监理报告，环境监理报告作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之一。</p>	<p>项目施工期间委托广东正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监理，并编制了《环保监理工作总结》</p>
8	<p>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p>	<p>已落实。 项目在工程投资概算中已落实环保投资。</p>